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1）

项目名称：绍兴市越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产(商)品质量监督抽查项目（二次重招）（SXQS-202405-CS020）-标项3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深检集团（浙江）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省轻工业品质量检验研究院	绍兴市质量技术监督检测院
1	技术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具体实施方案的合理性、科学性及针对性进行评审： (1) 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结合项目地产业状况及历年监督抽检数据等进行阐述）（3分） (2) 重难点分析（3分） (3) 抽样安排（2分） (4) 样品物流安排（2分） (5) 检验工作安排（2分） (6) 异议复检安排（2分） (7) 检毕样品处置安排（2分）	0-16	14.0	14.0	15.0
2	技术	质量保障措施 是否具有完善的质量控制方案、安全检验工作制度、检验责任追究制度、检验档案管理制度、实验室信息化管理等，由评委综合评价打分。 (1) 方案完善并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保障措施科学合理的得2.1-5分； (2) 方案内容简单，阐述片面，缺乏可行性的得0.1-2分； (3)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0-5	4.8	4.8	4.9
3.1	技术	抽检有效性、业务培训、质量分析、工作纪律管理制度等，由评委综合评价打分。 (1) 方案完善并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服务工作科学合理的得2.1-5分； (2) 方案内容简单，阐述片面，缺乏可行性的得0.1-2分； (3)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0-5	4.7	4.7	4.8
3.2	技术	突发应急响应及时率：供应商承诺接到采购方通知后能迅速响应，承诺响应时间≤1小时的，得5分；1小时<响应时间≤2小时内的，得3分；2小时<响应时间≤3小时内的，得1分；其它时间不得分。 注：须提供保障响应时间的解决方案。	0-5	5.0	1.0	5.0
4	技术	检测能力覆盖范围 供应商自身具有满足本标项确定的产品和检测项目明细的全项检验能力。具备全项检验能力的，得30分；不具备能力的，每个产品扣2分。 注：（1）产品中涉及的检验依据能力不全的，按比例予以扣分，直到扣完为止（如：标项一第41项“一次性餐饮具”，如不具备GB/T 18006.1-2009，但具备GB 4806.7-2016、GB 14934-2016的，扣1分）； (2) 资质认定证书应当为省级及以上相关部门颁发的CMA资质证书，资料中还需提供资质认定证书相对应的产品检测项目附表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不提供者不得分。	0-30	29.0	24.0	14.0
5	技术	人员配置 拥有承担本项目所需的专业技术人员及抽样人员： (1) 项目负责人：具有正高级职称的，得3分，具有副高级职称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本项累计最高不超过3分。 (2) 项目检验人员：根据投入本项目的检测人员配备数量、职称等级、分工安排等进行综合评分。本项累计最高不超过6分。 (3) 项目抽样人员：采样人员数量6-9人的得2分，10人及以上的得3分，其他不得分。本项累计最高不超过3分。 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人员名单及岗位配置，相关证书复印件和供应商为其缴纳的近期社保证明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12	9.0	8.0	12.0
6.1	技术	1、供应商配备满足本项目产品检测的仪器设备，性能先进优越的，种类能充分满足检测需求，保障项目实施质量的得1.5-3分；明显欠缺或不足的得0.1-1.5分；不提供或严重欠缺不足的不得分。 注：提供设备清单、照片、购置发票等相关证明材料。	0-3	1.5	1.5	2.0
6.2	技术	2、配备抽样现场信息记录仪器，能够确保完整记录抽样现场有声视频、音频及清晰照片以证明抽样工作的公正、合规的，每台0.5分，最高不超过2分。 注：提供设备清单、照片、购置发票等相关证明材料。	0-2	1.5	1.0	2.0
6.3	技术	3、配备本项目的采样车数量情况，每辆得0.5分，最高不超过2分。 注：提供车辆信息、照片、行驶证（车辆租赁的另须提供租赁证明）、保险单等相关证明材料。	0-2	2.0	0.5	2.0
7.1	技术	1、供应商配有与本项目业务相匹配的固定经营或样品仓储相关场所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 注：提供挂牌场所实地照片，自有场地的提供房产证复印件；租用场地的提供房屋租赁合同清晰复印件或原件扫描件。	0-3	3.0	3.0	3.0
7.2	技术	2、供应商具有满足检测工作需要的、独立的、固定的检测场所，检测场所布局合理，优于项目需要的得1.1-2分，有欠缺或不足的得0.1-1分，不提供不得分。注：提供整个实验室平面布局图，自有场地的提供房产证复印件；租用场地的提供房屋租赁合同清晰复印件或原件扫描件。	0-2	1.5	1.5	1.5
8	技术	应急处置能力 供应商提供项目服务过程中的相关应急预案，预案应针对可能出现的产品质量突发性、应急性等事件，设置应对机构、人员及措施，提供有效保障等内容。 (1) 应急预案内容要素完整，方案合理、可行，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2.1-5分； (2) 预案基本可行，部分内容稍有不足的，得0.1-2分； (3)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0-5	2.5	1.0	3.0
合计			0-90	78.5	65.0	69.2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2）

项目名称：绍兴市越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产(商)品质量监督抽查项目（二次重招）（SXQS-202405-CS020）-标项3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深检集团（浙江）质量技术监督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省轻工业品质量检验研究院	绍兴市质量技术监督检测院
1	技术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具体实施方案的合理性、科学性及针对性进行评审： (1) 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结合项目地产业状况及历年监督抽检数据等进行阐述）（3分） (2) 重难点分析（3分） (3) 抽样安排（2分） (4) 样品物流安排（2分） (5) 检验工作安排（2分） (6) 异议复检安排（2分） (7) 检毕样品处置安排（2分）	0-16	14.0	14.0	15.0
2	技术	质量保障措施 是否具有完善的质量控制方案、安全检验工作制度、检验责任追究制度、检验档案管理制度、实验室信息化管理等，由评委综合评价打分。 (1) 方案完善并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保障措施科学合理的得2.1-5分； (2) 方案内容简单，阐述片面，缺乏可行性的得0.1-2分； (3)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0-5	4.7	4.7	4.8
3.1	技术	抽检有效性、业务培训、质量分析、工作纪律管理制度等，由评委综合评价打分。 (1) 方案完善并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服务工作科学合理的得2.1-5分； (2) 方案内容简单，阐述片面，缺乏可行性的得0.1-2分； (3)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0-5	4.7	4.7	4.8
3.2	技术	突发应急响应及时率：供应商承诺接到采购方通知后能迅速响应，承诺响应时间≤1小时的，得5分；1小时<响应时间≤2小时内的，得3分；2小时<响应时间≤3小时内的，得1分；其它时间不得分。 注：须提供保障响应时间的解决方案。	0-5	5.0	1.0	5.0
4	技术	检测能力覆盖范围 供应商自身具有满足本标项确定的产品和检测项目明细的全项检验能力。具备全项检验能力的，得30分；不具备能力的，每个产品扣2分。 注：（1）产品中涉及的检验依据能力不全的，按比例予以扣分，直到扣完为止（如：标项一第41项“一次性餐饮具”，如不具备GB/T 18006.1-2009，但具备GB 4806.7-2016、GB 14934-2016的，扣1分）； （2）资质认定证书应当为省级及以上相关部门颁发的CMA资质证书，资料中还需提供资质认定证书相对应的产品检测项目附表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不提供者不得分。	0-30	29.0	24.0	14.0
5	技术	人员配置 拥有承担本项目所需的专业技术人员及抽样人员： (1) 项目负责人：具有正高级职称的，得3分，具有副高级职称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本项累计最高不超过3分。 (2) 项目检验人员：根据投入本项目的检测人员配备数量、职称等级、分工安排等进行综合评分。本项累计最高不超过6分。 (3) 项目抽样人员：采样人员数量6-9人的得2分，10人及以上的得3分，其他不得分。本项累计最高不超过3分。 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人员名单及岗位配置，相关证书复印件和供应商为其缴纳的近期社保证明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12	9.0	8.0	12.0
6.1	技术	1、供应商配备满足本项目产品检测的仪器设备，性能先进优越的，种类能充分满足检测需求，保障项目实施质量的得1.5-3分；明显欠缺或不足的得0.1-1.5分；不提供或严重欠缺不足的不得分。 注：提供设备清单、照片、购置发票等相关证明材料。	0-3	1.5	1.5	2.0
6.2	技术	2、配备抽样现场信息记录仪器，能够确保完整记录抽样现场有声视频、音频及清晰照片以证明抽样工作的公正、合规的，每台0.5分，最高不超过2分。 注：提供设备清单、照片、购置发票等相关证明材料。	0-2	1.5	1.0	2.0
6.3	技术	3、配备本项目的采样车数量情况,每辆得0.5分，最高不超过2分。 注：提供车辆信息、照片、行驶证（车辆租赁的另须提供租赁证明）、保险单等相关证明材料。	0-2	2.0	0.5	2.0
7.1	技术	1、供应商配有与本项目业务相匹配的固定经营或样品仓储相关场所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 注：提供挂牌场所实地照片，自有场地的提供房产证复印件；租用场地的提供房屋租赁合同清晰复印件或原件扫描件。	0-3	3.0	3.0	3.0
7.2	技术	2、供应商具有满足检测工作需要的、独立的、固定的检测场所，检测场所布局合理，优于项目需要的得1.1-2分，有欠缺或不足的得0.1-1分，不提供不得分。注：提供整个实验室平面布局图，自有场地的提供房产证复印件；租用场地的提供房屋租赁合同清晰复印件或原件扫描件。	0-2	1.5	1.5	1.8
8	技术	应急处置能力 供应商提供项目服务过程中的相关应急预案，预案应针对可能出现的产品质量突发性、应急性等事件，设置应对机构、人员及措施，提供有效保障等内容。 (1) 应急预案内容要素完整，方案合理、可行，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2.1-5分； (2) 预案基本可行，部分内容稍有不足的，得0.1-2分； (3) 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0-5	2.5	1.0	3.0
合计			0-90	78.4	64.9	69.4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3）

项目名称：绍兴市越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产(商)品质量监督抽查项目（二次重招）（SXQS-202405-CS020）-标项3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深检集团（浙江）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省轻工业品质量检验研究院	绍兴市质量技术监督检测院
1	技术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具体实施方案的合理性、科学性及针对性进行评审： （1）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结合项目地产业状况及历年监督抽检数据等进行阐述）（3分） （2）重难点分析（3分） （3）抽样安排（2分） （4）样品物流安排（2分） （5）检验工作安排（2分） （6）异议复检安排（2分） （7）检毕样品处置安排（2分）	0-16	14.0	14.0	15.0
2	技术	质量保障措施 是否具有完善的质量控制方案、安全检验工作制度、检验责任追究制度、检验档案管理制度、实验室信息化管理等，由评委综合评价打分。 （1）方案完善并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保障措施科学合理的得2.1-5分； （2）方案内容简单，阐述片面，缺乏可行性的得0.1-2分； （3）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0-5	4.8	4.8	4.9
3.1	技术	抽检有效性、业务培训、质量分析、工作纪律管理制度等，由评委综合评价打分。 （1）方案完善并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服务工作科学合理的得2.1-5分； （2）方案内容简单，阐述片面，缺乏可行性的得0.1-2分； （3）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0-5	4.7	4.7	4.8
3.2	技术	突发应急响应及时率：供应商承诺接到采购方通知后能迅速响应，承诺响应时间≤1小时的，得5分；1小时<响应时间≤2小时内的，得3分；2小时<响应时间≤3小时内的，得1分；其它时间不得分。 注：须提供保障响应时间的解决方案。	0-5	5.0	1.0	5.0
4	技术	检测能力覆盖范围 供应商自身具有满足本标项确定的产品和检测项目明细的全项检验能力。具备全项检验能力的，得30分；不具备能力的，每个产品扣2分。 注：（1）产品中涉及的检验依据能力不全的，按比例予以扣分，直到扣完为止（如：标项一第41项“一次性餐饮具”，如不具备GB/T 18006.1-2009，但具备GB 4806.7-2016、GB 14934-2016的，扣1分）； （2）资质认定证书应当为省级及以上相关部门颁发的CMA资质证书，资料中还需提供资质认定证书相对应的产品检测项目附表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不提供者不得分。	0-30	29.0	24.0	14.0
5	技术	人员配置 拥有承担本项目所需的专业技术人员及抽样人员： （1）项目负责人：具有正高级职称的，得3分，具有副高级职称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本项累计最高不超过3分。 （2）项目检验人员：根据投入本项目的检测人员配备数量、职称等级、分工安排等进行综合评分。本项累计最高不超过6分。 （3）项目抽样人员：采样人员数量6-9人的得2分，10人及以上的得3分，其他不得分。本项累计最高不超过3分。 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人员名单及岗位配置，相关证书复印件和供应商为其缴纳的近期社保证明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12	9.0	8.0	12.0
6.1	技术	1、供应商配备满足本项目产品检测的仪器设备，性能先进优越的，种类能充分满足检测需求，保障项目实施质量的得1.5-3分；明显欠缺或不足的得0.1-1.5分；不提供或严重欠缺不足的不得分。 注：提供设备清单、照片、购置发票等相关证明材料。	0-3	1.5	1.5	2.0
6.2	技术	2、配备抽样现场信息记录仪器，能够确保完整记录抽样现场有声视频、音频及清晰照片以证明抽样工作的公正、合规的，每台0.5分，最高不超过2分。 注：提供设备清单、照片、购置发票等相关证明材料。	0-2	1.5	1.0	2.0
6.3	技术	3、配备本项目的采样车数量情况,每辆得0.5分，最高不超过2分。 注：提供车辆信息、照片、行驶证（车辆租赁的另须提供租赁证明）、保险单等相关证明材料。	0-2	2.0	0.5	2.0
7.1	技术	1、供应商配有与本项目业务相匹配的固定经营或样品仓储相关场所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 注：提供挂牌场所实地照片，自有场地的提供房产证复印件；租用场地的提供房屋租赁合同清晰复印件或原件扫描件。	0-3	3.0	3.0	3.0
7.2	技术	2、供应商具有满足检测工作需要的、独立的、固定的检测场所，检测场所布局合理，优于项目需要的得1.1-2分，有欠缺或不足的得0.1-1分，不提供不得分。注：提供整个实验室平面布局图，自有场地的提供房产证复印件；租用场地的提供房屋租赁合同清晰复印件或原件扫描件。	0-2	1.5	1.5	1.5
8	技术	应急处置能力 供应商提供项目服务过程中的相关应急预案，预案应针对可能出现的产品质量突发性、应急性等事件，设置应对机构、人员及措施，提供有效保障等内容。 （1）应急预案内容要素完整，方案合理、可行，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2.1-5分； （2）预案基本可行，部分内容稍有不足的，得0.1-2分； （3）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0-5	2.5	1.0	3.0
合计			0-90	78.5	65.0	69.2

专家（签名）：